

证券代码：300411

证券简称：金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2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600 万元 - 2080 万元	亏损：2,735.34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900 万元 - 3380 万元	亏损：1,240.36 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财务数据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 4.3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1%，下降主要系由于上年同期合并了原子公司浙江红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 月份营业收入以及子公司江阴市中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强科技”）营业收入，中强科技已于 2021 年 10 月停止生产经营，本报告期无收入等原因导致；

本报告期扭亏为盈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大长账龄应收款的催收力度，本报告期收款情况较好，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减少；上年同期亏损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因印章

被伪造引发的赵信远仲裁案计提预计负债 4,015.22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非经常性损益约为-1,310 万元（扣除所得税影响后）。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针对赵信远案的仲裁裁决，已向法院提出不予执行仲裁裁决的申请，如果法院在 2022 年度报告披露前裁定支持公司的申请，则公司 2021 年度已计提的预计负债将冲回，将会对本期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2）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三十日